



新  
春  
曲

浩然著

# 新 春 曲

浩 然 著

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1960年·北京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本短篇小说集，是青年作家浩然同志近年来的新作。收集在这个集子里的十一篇作品，从各个方面反映了人民公社的新面貌和新成就，富有浓郁的农村生活气息。其中有反映公社炼钢铁的（“朝霞红似火”）；有反映公社兴修水利、开垦荒地的（“泉水清清”、“新春曲”）；有反映公社防汛的（“箭杆河边”）；有反映公社兴办各种福利事业的（“葡萄架下”）等等。在这些作品里，作者以饱满的政治热情，清晰细腻的笔触，刻划了公社化运动中所涌现出的那些精神振奋，意气风发，斗志昂扬的新的人物形象，如虚心向别人“取经”，学会了炼钢本领的青年突击队长丁大川，为开垦荒山“忘掉了自己，受了那么多苦”还是满怀热情和充满信心的黄永泽，为公社寻找水源，“苦思苦想找办法”的作业区主任刘炳志，以及那些从家务劳动束缚中解放出来，而笑逐颜开的妇女等。

### 新 春 曲

浩 然 著

中 南 书 局 出 版

（北京东四十二条老君堂11号）

北京市书刊出版营业登记证字第036号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\*

250×116.8 1/32 6 1/2印张

1960年4月北京第1版 1960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25,000 定价(4)0.65元

## 目 次

朝霞红似火.....	1
泉水清清.....	34
阳关大道.....	61
箭秆河边.....	75
井蒂莲.....	97
炊 烟.....	115
新春曲.....	134
铁 牛.....	159
月照东墙.....	168
亲 家.....	176
葡萄架下.....	192

## 朝霞紅似火

### 一

桥头庄要大搞炼铁，事前派青年突击队的队长丁大川到红枣村去“取经”，小伙子接受了任务，高兴的不得了。长这么大，他使钝的铁鎌，用秃的钢鎌无其数，从来没想到，一个庄稼汉还能亲手炼铁。这么一来，自己这一双手不光能给国家生产金谷子、银棉花，还能生产乌黑的钢铁送到工厂去。还有一点也使他高兴，可是别人却不知道。他要去“取经”的那个红枣村，他认识一个名叫金华珍的姑娘，那边炼铁，就是他的这个熟人头一个搞成功的。

丁大川是个革命烈士的儿子，刚懂事，爸爸就牺牲了，接着妈妈也病死，他的堂叔收他当了过继儿子。如今他已经二十二岁了，身材魁梧，相貌英俊，性子刚强，乡亲们都说他长的跟他已牺牲的爸爸一模一样。人们这样说，不光是凭相貌，主要是凭他那为公众不顾自己生死的好品质。去年秋天，沟河两岸的青庄稼长的格外好，谷穗压弯腰，棉花打疙瘩，男女社员都给这丰收的景象喜的合不上嘴。眼看粮食要到嘴边上了，忽然下了几天连阴雨，河里的水涨了，憋着劲要往堤外边跑。全社的人三天三夜不合眼，守护着河堤，水长堤高，跟洪水展

开了决斗。就在第三个夜間，丁家坟前邊的堤段，沒有查出來的一個獾窩沖出來。守在堤上的人，急忙鏟土搶堵，不想水勢太猛，填上土立刻就給沖走，無論如何也堵不住，眨眼的功夫，口子變成一口鍋那麼大。見此光景，有的人慌了手腳，不知怎麼辦了。就在這個要緊的關頭，人群里閃出一條彪形大漢，撲通一声跳進水里，坐在漏洞上面，用身子擋住洪水。人們這才來得及運過麻袋，裝上土，一個一個扔下去，把口子堵住了。事後，丁大川的名字就傳遍了溝河東岸，人人都說，他的行為，不僅保住了青甸洼的幾十萬畝庄稼，也保住了傍堤十幾個村人的生命安全。今年春天，縣里召開先進生產者代表會議，都贊成選丁大川當代表去出席。就在這個會議上，丁大川結識了紅枣村的金華珍姑娘。

她是一個很漂亮的姑娘，中溜個子，烏黑的头发，明亮的眼睛，舉止莊重、安靜又大方；在聽報告、小組討論發言、或是集體活動時，她又是那麼熱情、活躍，同志們都喜歡她，願意跟她在一起兒。一到會，丁大川對她就注意了，還特別跟別人打聽過。她是一個老幹部的女兒，初中畢業生，在生產上、工作上，处处都稱得上很出色的共青團員。去年城里的右派向黨進攻，村里的幾個地主富農借尸還陽，在村里興風作浪。小麥剛剛入庫，右派分子挑唆落后的中農要按地畝分紅，不答應他們就要強分。金華珍跟一群年輕人緊閉倉庫大門，騎在牆頭上保卫，兩天兩夜沒下來。火毒的日頭險些把他們晒焦，餓了，就揉几把生麥粒，滴水沒沾嘴，一直堅持到黨員和貧農把圍着搶糧的人說服散去了，他們才從牆上下來……

常言說英雄愛英雄，丁大川在會上聽了她的發言之後，不由得產生一種愛慕之心。不過，丁大川沒好意思主動找她說

句話。說起來真是巧，閉會那一天，他騎着自行車趕緊往家奔，走出西关，迎面碰見金华珍正背着包裹在那兒轉，就急忙跳下車子，上前去打招呼：“金同志，今天也要趕回去嗎？”金华珍也好象是認識丁大川，她一面點頭，一面焦急地說：“我來時家里正商量搞煉鐵試驗，來開會就放下了。我恨不得立刻到家，偏赶上末班汽車才開走。”丁大川一聽，覺得確實是一件急事情，心里想，自己的自行車是新的，很結實，何不帮帮人家呢？就慷慨地說：“沒趕上汽車不怕，我用自行車把你送回家去。”金华珍連忙推辭，要步行回去。丁大川說：“四十里地你得走到半夜，我送你去，只不過繞個小彎子，這算得什么！快點快點，越磨蹭越晚了。”他說罷，伸手奪過金华珍的包裹，跟自己的行李分拴在后架子上，又把自己的大棉祆墊在上邊，然后，硬拉金华珍上了車。從公路拐進小道，又是頂風，又是沙土路，金华珍見丁大川累的滿脖子淌汗，就提議走一節兒。

这时，太陽已經西沉，盤山前的大平原，顯得辽闊、寧靜。剛剛開放雪白花團的梨樹，點綴着綠得象翡翠一樣的麥田。水車叮當叮當地响着，間或传来澆麥人的歡樂小曲。丁大川跟在金华珍的身邊，在這洋溢着春天氣息的小路上走着，誰也沒有說話。丁大川忍不住了，他轉過臉來說：“前天我听了你的發言，心里很佩服你。在那個大風大浪里，對咱們社會主義變心的人可不少呢！”金华珍看他一眼，忙把頭轉到一邊，平靜地說：“你別這樣說吧，我比起你來，不是差的太遠啦！我做那些，不論誰都能做到，糧食是我們一年用血汗換來的，能看着壞蛋糟害它嗎？可是做到你那样，為了眾人濶出性命，那可不是一件簡單事兒。”丁大川高腔大嗓地說：“嘿，你這個說法可不对！比方說，當時你也在堤上，看着滿地金子銀子一樣的庄

稼就要給河水一口吞掉，你不急眼嗎？”金华珍轉过头来，見这小伙子粗脖子紅臉，两只不很大的眼睛里，閃着坦率的、热情的、象火一样的光，心里很感动，不由得笑着点点头。快到红枣村时，金华珍再不讓他多送了。他抬头一看，天色黑了，也就停下来，解下包裹，擦了擦脸上的汗水，朝着姑娘无端地憨笑了一下，說声再見，扭轉車头就折回来了。

不久，大炼鋼鐵运动开始在农村里酝酿了。桥头庄亘古以来沒人炼过鐵，不知道怎么下手，就决定派一个人到已經炼鐵成功的红枣村去討点經驗。村里不論搞什么新試驗，使什么新农具，总是先由丁大川开头，因为他既有接受新事物的勇敢，又有一杆子扎到底的恒心，这次去学炼鐵，自然又落在他的身上了。

这次丁大川要到红枣村“取經”，不光要学来一套新本領，回来轰轰烈烈地搞起炼鐵工作，还可以順便重会金华珍，这真是高兴上边加高兴！

## 二

这天过午，丁大川騎車子来到红枣村，接待他的是公社副主任老宋。

老宋这个人四十岁开外，个子很矮，說話办事透着精明能干。他听了丁大川說明来意，就說：“我們刚刚搞試驗，办法不多。不过保証知道多少教給你多少。”接着，他問起桥头庄的生产情况，高兴地說：“別看我年紀老了，就喜欢跟你們年輕人打交道。我們社里好多年輕人，象金华珍这个姑娘，真是我的两个膀子呀！”說着，他就张罗着带丁大川到工地去。

炼鐵工地在北山根，老远就看見那小果累累的柿林上面，

飘着白云一样的烟，树木空隙间，火光闪闪。走近了，就见到一块平地上密布着炼铁爐，男女好多人在那儿忙碌着。运料的、砸矿石的、登着跳板往爐子上加料的……这个火热的战斗場面，一下子把丁大川吸引住了，他恨不得立刻就插到人群里干起来。

老宋把他領到妇女先鋒爐邊，这儿都是年輕的妇女，一个个都象黑臉包公。老宋給他一一作了介紹，然后說：“我們这儿炼鐵就是先由她們这个組搞成功的。你就在这儿參觀一下，完事再座談，有什么困难就找我。”

丁大川点头答应，在人群里看过来看过去，唯独不見金华珍。他思謀着：金华珍可能不在这个爐上，眼下学炼鐵要紧，反正要住几天，还愁找不到她嗎？

第一天參觀，第二天座談，丁大川把一个小本都記滿了，他明白了好多东西。第三天早起，他又来到工地上，对妇女們說：“我光学好多办法，怕回去不会用，讓我亲手試一試，你們看着对不对？”他說着，就从一个妇女手里接过一筐料，順勢扛在肩上，蹬蹬地走上跳板。这筐料特別重，足有七十多斤，在平地就够一个有力气的人搬了，眼下又走上一条悬空的板子上，真是艰难！他小心地走到爐頂，刚想从肩上取下筐子，脚沒站稳，身子一斜，嗤啦一声連人带筐一块儿跌下来了。滿地的石头子，象刀刃一样快，他的两个膝盖，两只手掌都給划破。

妇女們一見客人受了伤，很惊慌，立刻跑过来，搶着扶他，要領他到医疗站去包扎。

丁大川从地上嘎地立起来，把撕破的褲角一挽，順手把流出的血一抹，急忙收起原料，端起来，蹬蹬蹬地又爬上去了……

这天傍收工的时候，丁大川心里打主意：本子上有了經驗，亲手跟着炼了两爐鐵，也有了实践，明天起早赶回去，到家就修爐，象这儿一样大搞起来，桥头庄也要一片爐火冲天。完成任务后，心里輕松起来，也顧得上想想私事了。这三天里还不曾見过金华珍，他很有些不滿足，心里彷彿缺少了点什么。他本来想跟妇女們打听一下，又有点不好意思。明天就走了，到家就得忙起来，哪有閑工夫再来串門？他无论如何也等不住了，趁別人都收拾东西准备下工，就急忙回到紅枣村。

他进了街，跟一个小孩子打听一声，就一直朝东走。該到村头了，見一个老大娘正在井沿上搖幌幌打水，就来到跟前問道：“老大娘，金华珍在哪个門里住哇？”

搖幌幌的老大娘有五十岁的样儿，滿头灰白的头发，一张慈祥的面孔，渾身干淨利索。她停住手轉过头来，从上到下把丁大川打量一遍，笑眯眯地回答說：“我就是她媽，你找她有什么事情呵？”

丁大川鬧个大紅臉，一时不知道說什么好了，却弯腰拾起地下的扁担：“大娘，您把水桶給我，我替您挑家去。”說罢，勾上两只水桶梁，挑起来就走。

老大娘把丁大川引到家。丁大川把水倒在缸里，两桶水刚刚蓋住缸底，就說：“我順便給您挑滿吧。”

挑到第三趟，大娘抓住扁担，不肯讓丁大川再挑了。就这么一会儿，老人觉得这个年輕人很討人喜欢。

“华珍这个丫头，一天到晚在外边忙，水缸干了底，她也不回来挑一担。不是我老婆子給她把飯做熟了，她就得餓着肚子搞工作。”大娘这样半表白半責备地說着，一面仔細地打量

丁大川，欢喜地問：“您同志是哪儿的？沒見過呀！”

丁大川正留神觀察这所小院子。三間北房，安着明亮的大玻璃窗子，窗前邊種着豆角、黃瓜和花草，石榴樹上，綴着火一样的紅花。这么看着，心里怪納悶兒：怎么不見金华珍出屋来？莫非說她是有意躲避自己麼？听大娘問話，忙回答說：“我是桥头庄的，叫丁大川……”

“嘿，知道啦！那天在县里开会，是你把华珍送回来的，对吧？”大娘越发欢喜了，“她回来跟我提过你好几次，还說要寫信謝你，就是忙的沒有工夫。”

跟娘提过丁大川几次，而且还要寫信給他，这两句話，象蜜水一样流进丁大川的心里，对姑娘所有的猜疑和顧慮都一扫而光。在他看来，一个人只要一心一意忙工作，把别的什么事情疏忽了，都应当原諒。

大娘又說：“前几天华珍到盘山矿石場學爆破去了。哦，你等着吧，明天中午一准回来。”

当时，丁大川心里盘算着多住一天，跟金华珍見一面再走。出发前社主任亲自講过，要他一个星期回去，后天回去，还只是来四天，这是不算迟的。回到住处，他翻开自己的記錄本，想着回去怎么样下手搞，心里又沸腾起来。最后，他自言自語地說：“工作已經完成了，为了私事就在这儿白白地呆一天嗎？……”

### 三

傍晌午，金华珍流着滿臉的汗水，披着一身灰尘回到家。

媽媽一边給女儿往桌子上摆飯，兴冲冲地說：“昨天晚上有一个人来找你，就是那天从城里把你送回家的丁大川。”

金华珍愣了一下：“他到家来找我？”

“可能还有别的事情，在工地上住了好几天。”妈妈乐的抿不上嘴，盯着女儿的脸说：“小伙子真是好的没有对儿！长的壮实又俊气……”

女儿低头含笑，打断妈妈的话：“看您，一个人好坏，就是看长的怎么样吗？主要还得看思想呵！”

妈妈分辩说：“思想也不赖呀！人家也是模范；心肠热，还帮我挑水……”

金华珍赶紧吃了几口饭，就跑到工地。

伙伴们问起她学习爆破的事，又把丁大川来这儿学炼铁当新闻似的给她讲了一大堆。这个说，丁大川学习时多么用心，不象别的男人那样看不起妇女；那个说，丁大川如何勇敢，身上跌坏了，衣服都烧破了，他还坚持干工作……

金华珍急不可待地拦住她们的话问道：“他在哪儿呢？”

“今天起大早就走了。”

金华珍更着了急，不顾多说话，赶紧折回村子，找到副主任老宋说：“这可糟糕！咱们这套炼铁方法太保守啦，又费工又费料，人家盘山矿石场的办法才先进哪，省一半工，省一半料，操作也简便，我一边学爆破，就留神记下了。把这个保守经验传给别的社，多对不起人！”

老宋听了也很不安，就说：“那就快给桥头庄写封信吧。”

金华珍说：“建炉的样式都不一样，一封信怎么能写清楚？再说，邮信三四天才能到，说不定丁大川到家就得动手搞，见了信再返工，浪费可就大了。”

老宋也觉出问题严重，一时又找不到适当的办法，很是着急。

金华珍想了想說：“我亲自去一趟吧，我到那儿帮他們做個样子，再連夜赶回来，保証誤不了咱們明天的工作。”

老宋說：“这办法好，你就辛苦一趟吧，家里的准备工作，由我領着大伙儿先搞。”

金华珍从盤山矿石場回来，已經走了二十多里地，沒顧歇一歇，又走了三十里。路途不熟，繞了許多弯子，到了桥头庄，天色已經大黑了。

丁大川去“取經”，家里人已經做好一切准备，他回來一传达，大家再也等不住，片刻不停地就动手干起来了。就在他們的爐子還沒有完全垒好的时候，金华珍赶到这儿。

桥头庄的干部听姑娘說明来意，都感动的不得了。这个燒茶，那个做飯，象來了貴宾一样忙乱起来。金华珍也不喝水，也不吃飯，一心要快些帮他們把爐子搞成功，把新办法介紹清楚，自己好快些赶回去。桥头庄的干部再三劝說不住，只好由她，就前呼后拥地来到炼鐵工地。

人還沒到工地，消息早就传来了，丁大川两手泥浆沒顧得洗去，扔下工具就往回跑，半途中，两人碰了个对面。明亮的月光下，姑娘和他并排走着，在他看来，金华珍簡直是从天上落下来的一般。他又是惊，又是喜，又是感激，笑呵呵的，半晌才說出話：“金同志，你太好了；你辛苦了，讓我們怎么謝你呢？”

金华珍微笑一下，平靜地說：“這是我們应当做的，有什么好謝的？”

到了工地，金华珍沒有多說話，撸胳膊，挽袖子，抄起家具就动手垒爐子。她象在盤山根下的炼鐵工地上一样，工作的那么自然，那么卖力气，一点也不象个客人。

丁大川在她旁边，递砖，递泥，一面留神学习砌墙的方法。借着月光，他看清楚，豆大的汗珠子从姑娘的脸上不停地滚到地下，他心里十分感动，这个姑娘，在他的心里，越来越显得高大、可敬。

快过半夜，一个新式炉子垒好了。装上料，生起火，诸事妥当，姑娘就要告辞回家。

桥头庄的干部和社员，强拉硬留不让她走。

丁大川站在旁边笑眯眯地看着他们推让，后来，他看出金华珍决意要走，他明白她的心，就走上前来对村里人说：“人家社里也大搞钢铁，全靠她指挥，停留久了是不行，就送她走吧，往后的日子还长着哩！”

丁大川又骑着自行车送金华珍回家，天刚亮，他们就到了。这一次，金华珍把丁大川让到家里，亲手做了一顿白面烙饼摊鸡蛋，招待了丁大川。

丁大川从红枣村回来之后，他慢慢地发觉自己对金华珍的态度复杂起来了。那两只乌黑闪亮的眼睛，那张俊俏、恬静的面孔，就像图章按在白纸上一样，印在他的脑子里，擦不去，抹不掉。平时，不论什么东西，都能勾起他想到金华珍，一想到她，浑身都是力量，心里充满快乐，他工作起来，就更加有劲了。

#### 四

因为彼此交流经验，丁大川又往红枣村去了两次，他跟金华珍书信往来也渐渐多起来。从此，他们恋爱的故事，就在两个村子里传开了。

金华珍的妈妈头一个发觉这对年青人的心事。这位热情

的老人对传信的人說：“儿女的婚姻自己做主，我們華珍可不是个輕佻人，她的眼光不会錯的——不用問我，我沒話說。”

这个消息传到丁大川的家里，情形可就大不相同。平时很平靜的家庭，立刻掀起一場小小的风波。

丁大川从小过繼給叔叔房里，嬸子一手操办家务，她是个很通旧世故的女人。大川是她从小拉扯长大的，她自然很疼爱；因为不是亲生自养，她又对丁大川不是十分放心。她听说丁大川在外边自己找了对象，内心很是不安。当时，她正在給大川张罗說亲，女方是她的娘家亲侄女。这门亲事，她揣摸了許久，認為最合适不过。理由呢，有两个，一个公开，一个秘密。第一、侄女是三里五村难找的漂亮女子，炕上地下活儿好，又是团员，新式旧式都符合条件，跟丁大川再般配没有了。第二、侄女是自己的亲人，本来儿子就是两节儿的，再娶个两节儿的媳妇，哪里有亲侄女贴心。这是只有在夜里跟丁大权枕头边才說的理由。丁大权是个沒有主見的人，全凭丁大嬸調遣；女方娘家那边也沒意見，就等丁大川吐句話，婚事就算妥。她把丁大川找到家里，軟的硬的教叨半天一晚上，无论如何也說不轉丁大川的硬心腸。最后搞僵了，丁大嬸說：“反正我不能答应！”

丁大川說：“您不答应，我也要搞！”

这件事情惊动了村干部，都一致支持丁大川，帮助他说服丁大嬸，他們的理由是：娶过金华珍，不光是給丁家娶了个好媳妇，也給桥头庄娶来一員战将。丁大嬸招架不住丁大川的倔脾气和这么多嘴巴帮腔，才被逼的默认投降。

这边的风波刚刚平息不久，金家那边又掀起来了。

那是六月里。县妇联在红枣村召开妇女炼铁現場會議。

几个年纪不相上下的妇女住在金华珍家里。这些人都是人民公社的骨干分子，说话投机，不几天便搞的火热。金华珍最喜欢一个叫秦玉珠的姑娘。

秦玉珠比金华珍小一岁，圆脸大眼很俊气。性格泼辣、热情，简直象一团火。她的两片薄嘴唇，一天到晚唧唧呱呱不停。在红枣村只住了两个晚上，跟半条街的人都熟了，哪个门口她都能进去，进去了，就热热闹闹地说在一块儿，惹得主人舍不得放她走。

金华珍觉得自己在联系群众方面比秦玉珠差的很远，从心里喜欢她；秦玉珠觉得自己搞工作鑽研、深入方面不及金华珍，也非常的羡慕她。她说：“如今这个社会不时兴了，不然我一定跟你拜个干姐妹。现在用不着这个，同志比姐妹亲近的多，你说对不对？”

到了散会那天晚上是自由活动，住在金华珍家里的几个人，谁也不肯出屋，就坐在一块儿，亲亲热热地说起知心话。谈大搞钢铁，谈农业丰收，谈业余学校、幼儿园……不知不觉谈到对象问题。大伙儿都喜欢秦玉珠的脾气，好跟她开玩笑，此时，除金华珍之外都集中火力攻击她，一定要她介绍她的对象。秦玉珠哈哈大笑一道，脸蛋不羞不红，冲着大伙儿说：“介绍就介绍，这有什么关系？我不象你们，捂着盖着好象怕人家抢去。不过，我光有个影子，不值一说。”

大伙儿鼓掌欢迎，一定要她敲敲那个影子。

秦玉珠说：“你们注意听着，这个人哪，要说长相嘛，不秃不瞎，站在那儿是满漂亮；要说思想嘛，决不是个自私自利鬼，人家为集体都不顾性命。一句话，哪样我都喜欢他，就是嫌他对女孩子太不热乎，总是冷冰冰的，所以就没有考虑成熟，眼

下还是个影子，报告完了，还问什么？”

姑娘们笑的前翻后仰，有的喊叫：“太简单，要坦白你们俩到一块儿谈话的事。”

“哟，影子就是个影子，还要怎么详细？这件事儿，只是我姑奶奶提过头——他从小过继给我姑奶奶当儿子，要来个亲上加亲，她老人家比我还心急哪……”

金华珍坐在一边，越听越耳熟，等临睡觉，她把秦玉珠拉到外边，悄悄地问道：“玉珠，你刚才说的那个人，是哪个村的？”

秦玉珠扯着她的手，往外走着，笑着说：“是桥头庄的，叫丁大川，提起来，你也許認識……”

这句话，象一盆冰水泼在金华珍的身上，一直凉到心里，浑身不由得一颤。

秦玉珠吃了一惊：“怎么啦？你哆嗦什么呀？”

“呵，呵，外边有风，太凉了。”

“你真不經冷。”单纯的秦玉珠信以为真，急忙脱下自己身上的罩布衫，给金华珍披在肩上。

金华珍说：“你快穿上吧，别凉着。”

秦玉珠说：“我一点也不冷，你摸摸，我手上还有汗哩！”

金华珍心乱如麻，无心在这儿呆下去，就说：“咱们回屋睡觉吧。”

躺在炕上，金华珍久久不能入睡。秦玉珠刚才那些话，仿佛是一阵急雨落在一池平静的水面上，她的心被搞乱了。她回味着秦玉珠的每一句话，品评着秦玉珠说话时的每一个细小的动作，她真真切切地感到，秦玉珠是深深地爱着丁大川；丁大川是不是也会爱她呢？他会爱她的，因为她是一个最好